

证券代码：872814

证券简称：羽玺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7 日 14:00。

2、通讯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7 日 14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814	羽玺新材	2024 年 9 月 2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金鹅镇环城东路 222 号，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和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、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等因素后，拟决定终止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未来公司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重新制定权益分派方案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按期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致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7 日 13:00-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金鹅镇环城东路 222 号，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许金海

联系电话：18616368949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金鹅镇环城东路 222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参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羽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2 日